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2 董-02

##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东晟泰丽园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 3.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名单如下：郭嘉祥、许光汀、叶宏、陈丽芳、陈强、王辉、刘宁、郑守光、温步瀛。

##### 4.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经与会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郭嘉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关于选举郭嘉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郭嘉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郭嘉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通过对郭嘉祥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核，我们认为：郭嘉祥先生具备履行董事长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其选举、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选举郭嘉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 2、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下列董事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郭嘉祥

委员：王辉、许光汀、陈强、郭嘉祥、温步瀛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郑守光

委员：刘宁、许光汀、陈丽芳、郑守光、温步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刘宁

委员：刘宁、陈强、郑守光、郭嘉祥、温步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温步瀛

委员：叶宏、刘宁、陈丽芳、郑守光、温步瀛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 **3、审议《关于续聘许光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许光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许光汀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经审阅公司总经理候选人许光汀先生履历及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许光汀先生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其提名、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续聘许光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 附件：

郭嘉祥，男，汉族，福建福安人，中共党员，1963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曾任柘荣县乍洋乡党委书记、柘荣县财政局局长、柘荣县政协副主席、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许光汀，男，汉族，福建古田人，中共党员，1977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工学、管理学学士。曾任宁德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宁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化产业科科长、福建东侨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局长、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